

##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申报表

		( 2024年度)	
部门(单位)名称		九江市柴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	
联系人		李素娟	联系电话 18607923171
部门职能依据(三定方案批文号)		柴办字[2019]45号	部门职能简述 1、落实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退役安置;2、负责退役军人优待抚恤和就业服务;3、组织开展拥军优属工作。
近三年单位职能是否出现过重大变化		否	
部门是否为一级预算主管部门		是	
所属部门领域		社会保障	直属部门包括 柴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
内设职能部门		综合股、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股、拥军优抚和军转安置股	编制控制数 19
在职人员总数		17	其中: 行政编制人数 5
事业编制人数		12	编外人数 0
上年预算(万元)	批复数	320.89	调整数
	实际支出数	320.89	执行率 100%
	年末结转结余数		
当年预算(万元)	收入合计	298.32	其中: 上级财政拨款
	本级财政安排	298.32	其他
	支出合计	298.32	其中:人员经费 251
	公用经费	26.02	项目经费 21.3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		
部门职能分解		部门中期目标	部门年度绩效目标
落实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退役安置工作		1、全力做好退役军人信访稳定工作;2、认真组织好烈士纪念日和烈士信息采集工作;3、负责拟订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计划安置工作;	1、畅通信访渠道,发挥信访维稳专班综合协调作用,守住涉军维稳工作底线;2、大力弘扬英烈精神,关心关爱烈士遗属,满足其缅怀纪念需求;3、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,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,切实维护社会稳定。
组织开展拥军优属工作		1、做好“春节”“八一”期间驻区部队和优抚对象走访慰问活动;2、及时落实各项优抚优待政策;3、组织好2024年度我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立功送喜报活动。	大力弘扬拥军优属社会风尚,让现役、退役军人及烈士遗属切实得到社会的尊敬,巩固军政军民团结。
年度主要任务名称	工作内容	对应年度绩效目标和内容	预算金额(万元,其中:财政,其他:)
退役军人管理事务	保障部门日常行政正常运行	保障部门日常行政正常运行	271.36
社会保障和就业事务	保障部门人员基本养老	保障部门人员基本养老	26.96

附件3

##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申报表

		( 2024年度)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行政运行及社保支出成本		≤298.32万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—
		生态效益成本指标			—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组织开展中共党史学习教育次数		≥4次
			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及驻区部队次数		2次
			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、烈士遗属、立功授奖优秀士兵等次数		1次
			组织开展“9.30”烈士纪念日次数		1次
			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、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次数		1次
		组织部分重点优抚对象体检		1次	
		质量指标	高质量服务退役军人,组织实施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		≥90%
	各类资金按标准执行率			100%	
	时效指标	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		≥90%	
		按照本年度的工作计划,完成年度内项目组织管理、监督管理等任务,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进行		≥90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—
社会效益指标		确保资金使用效率,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		效果显著	
生态效益指标				—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营造拥军优属良好社会风尚,巩固军政军民团结。		作用明显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≥85%	

附件3

#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		( 2024年度)	
项目名称	信访及烈士纪念日工作经费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377001	实施单位	柴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项目属性	延续性项目	项目日期范围	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
项目资金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21.3	
	其中:财政拨款	21.3	
	其他资金		
年度总体目标	1、有效保障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的正常运行,做好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、总结表彰和信访接待等工作。2、开展“9.30”烈士纪念日祭扫活动,缅怀革命先烈,赓续红色血脉。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支出成本	≤21.3万元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驻京驻昌次数	4次
	质量指标	工作经费足额拨付率	100%
	时效指标	信访及烈士纪念日工作经费及时拨付率	100%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—
	社会效益指标	确保涉军群体稳定	作用明显
		缅怀革命先烈,赓续红色血脉	效果明显
	生态效益指标		—
可持续影响指标	弘扬拥军优属光荣传统,维护社会稳定		效果显著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退役军人及烈士亲属满意度	≥85%